

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492 号）《陕西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西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公开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五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按照中、省、市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坚持以公平、公正、公开、便民为基本原则，以服务群众需求为根本目的，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范围、创新公开方式，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群众关切，有效提升了工作规范化、透明度、公信力，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我局在局政府门户网站

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上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6 条。其中：通知公告 66 条，政策文件 21 份，旅行社经营行政许可 11 条，行政处罚 6 条，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公开的政府信息中未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也没有经权利人同意公开或者行政机关认为不公开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 年，我局进一步规范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8 件，共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8 件，予以公开 13 件，无 2019 年结转至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一是强化信息管理。不断提升我局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提供在线检索、查询、下载等功能，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二是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积极优化栏目页面设置和功能改进，做到界面友好、便于获取。

（四）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加强网站管理建设。我局不断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内容质量，积极发挥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强化网

站发布信息、解读政策、便民服务等功能。二是做好新媒体建设管理。“西安文化和旅游局”微博用户 154.166 万，全年发布微博 4701 条。“西安文旅之声”公众号全年信息发布时间 3279 条。“西安文旅之声”抖音号发布时间 210 条，累积粉丝 12.5 万人，累积获赞 91.6 万；“西安文旅之声”头条号发布时间 249 条，粉丝数 15933，总阅读量 458.9 万；“西安文旅之声”百家号发布时间 4033 条；阅读量 7609.6 万次。逐步建立起新媒体矩阵，围绕文旅工作多方发声，及时传播信息。

（五）加强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领导，健全机制。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局承担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并指定 1 名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管理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录入工作，负责收集、梳理信息及上传发布信息，进一步细化分工、明确责任、加强管理，有效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是严格审查，精心落实。在公开政府信息过程中，及时明确了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将政府信息分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三类，严格按照保密法对政府信息逐条进行审核，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4 项	-63 项	11 项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批、个）	0 项（批、个）	0 项（批、个）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12	6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项	0 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 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	0	0	0	0	0	1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3	0	0	0	0	0	1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取得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8	0	0	0	0	0	1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信息公开工作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距离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公开的要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信息内容还有待强化，信息内容不够丰富。二是时效性还有待增强，部分领域信息发布不及时。三是功能版块还有待优化，创新栏目版块较少。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增强信息报送意识，认真抓好组织落实，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逐步实现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正常化。并有针对性地

组织工作人员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处理能力，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工作机制，坚持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公开，推动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全年共办理建议提案 103 件（其中省人大建议 1 件、省政协提案 3 件，市人大建议 17 件、市政协提案 82 件），已全部办结，满意率 100%。